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融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在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申请的 15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含公司委托借款 6 亿元及由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发放的信托借款 89,283 万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质押担保；并将上述最高借款额度下包含的委托借款 6 亿元及信托借款 89,283 万元业务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质押担保和抵押担保。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在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申请的 20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含公司委托借款 3 亿元及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 3.5 亿元、6 亿元、1 亿元、2.5 亿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额质押担保、最高额抵押担保；并将上述最高借款额度下包含的委托借款 3 亿元及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 3.5 亿元、6 亿元、1 亿元、2.5 亿元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公司所属子公司为在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申请的委托借款 5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质押担保，并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上述 5 亿元委托借款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本次交易对方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及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发集团”）所属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在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申请的 15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

同意公司就关于在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申请的 15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的额度使用事宜及特别约定事宜与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签署系列协议、文本,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和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申请的上述 15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以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340 万元股权、以公司持有的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00 万股股权继续为公司申请的上述 15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同意公司在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申请的委托借款 6 亿元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 亿元股权和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79,329.30 万元股权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同意公司在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申请并由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信托借款 89,283 万元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兰海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亚泰吉盛投资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吉林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不动产和在建工程以及在建工程对应土地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2、在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申请的 20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

同意公司、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就关于在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申请的 20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的特别约定事宜与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签署系列协议、文本,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和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上述 20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以公司持有的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万股股权、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160 万元股权继续为公司、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上述 20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以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土地、不动产和在建工程及在建工程对应土地为公司、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上述 200,000 万元最高借款额度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同意公司在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申请的委托借款 3 亿元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就上述委托借款 3 亿元的特别约

定事宜与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签署系列协议、文本；同意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申请办理的融资租赁业务 3.5 亿元、6 亿元、1 亿元、2.5 亿元借款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由公司继续为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在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申请的委托借款 5 亿元

同意公司在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申请的委托借款 5 亿元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就上述委托借款 5 亿元的特别约定事宜与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署系列协议、文本，由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和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以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万股股权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以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共同持有的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3,568.43 万元股权和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股权、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30,500 万

元股权、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 14,790 万元股权、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4,000 万元股权和奇朔酒业有限公司 5,000 万元股权、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长春亚泰金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万元股权、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 万元股权和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0 万元股权以及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000 万元股权继续为公司在上述业务项下债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上述借款业务的具体延长期限及延长方式等均以实际签署的具体合同约定为准；上述担保措施及担保财产明细等均以实际签署的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为长发集团所属子公司，前述融资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债权人	类型	债务人	业务内容	延期日期	(最高额) 连带责任保证	(最高额) 质押担保	(最高额) 抵押担保
1	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最高借款额度	公司	最高借款额度 150,000 万元	——	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和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以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340 万元股权、以公司持有的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00 万股股权为该业务继续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
		最高借款额度下包含的借款业务	公司	委托借款 6 亿元	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由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为该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以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 亿元股权和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79,329.30 万元股权继续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
				由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信托借款 89,283 万元	延期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该业务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以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兰海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亚泰吉盛投资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吉林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不动产和在建工程以及在建工程对应土地继续为该业务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2	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最高借款额度	公司、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借款额度 200,000万元	——	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和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以公司持有的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万股股权、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160 万元股权继续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以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土地、不动产和在建工程及在建工程对应土地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最高借款额度下包含的借款业务	公司	委托借款 3 亿元	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3.5 亿元、6 亿元、1 亿元、2.5 亿元借款	延期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由公司继续为该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



3	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借款	公司	委托借款 5 亿元	通过展期、延期、借新还旧、还旧借新等方式将业务到期日延至最晚不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由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为该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和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以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万股股权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以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共同持有的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 3,568.43 万元股权和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股权、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 30,500 万元股权、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 14,790 万元股权、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4,000 万元股权和奇朔酒业有限公司 5,000 万元股权、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长春亚泰金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万元股权、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 万元股权、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0 万元股权以及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000 万元股权继续为该业务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
---	------------------	------	----	--------------	----------------------------------------------------	-------------------------------------------------------------------------------------------	-----------------------------------------------------------------------------------------------------------------------------------------------------------------------------------------------------------------------------------------------------------------------------------------------------------------------------------------------------------------------------------------------------------------------------------	----

## 二、关联人简介

### 1、长发金融控股（长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081831956H

法定代表人：云航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经营范围：金融及金融服务性机构的投资，资产管理，股权投资，证券、期货及基金投资；科技金融（仅限为科技金融类企业提供中介服务）；租赁（融资租赁）；投融资策划与咨询服务；经政府及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金融产品及其衍生品的投资与运营（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长发集团持有其 100% 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为公司关联方长发集团所属子公司

### 2、利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95830298

法定代表人：王晨

注册资本：27,091.565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

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长发集团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为公司关联方长发集团所属子公司

### **3、吉林长发众创金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6MA0Y33E44J

法定代表人：刘世丹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相关项目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借款、受托发放借款、代客理财、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业务，严禁非法集资），利用互联网为中小企业和创新创业者提供服务，财务信息咨询（不含代理记账），助贷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创业培训（不含文化教育、职业资格培训、职业技能培训），企业活动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民事调查、婚姻调查、行踪调查、调查取证、债务追讨、寻人服务等涉及危害公共利益和个人隐私的带有侦探性质的调查活动），会议会展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服务），金企对接，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贸易经纪，物业管理及物业管理有偿综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长发集团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为公司关联方长发集团所属子公司

### **三、担保人简介**

### **1、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123961012F

法定代表人：宋尚龙

注册资本：324,891.3588 万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11 月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水泥制品制造、销售等

### **2、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1239628919

法定代表人：韩冬阳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5 年 9 月

经营范围：房屋开发、改造，商品房经营，房屋租赁等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3、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MA180H520G

法定代表人：韩冬阳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经营范围：房屋开发、改造，商品房经营等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4、沈阳亚泰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36965337368

法定代表人：杜明辉

注册资本：4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5、天津亚泰兰海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556533451R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46,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酒店、休闲体育设施进行投资，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亚泰兰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6、吉林亚泰莲花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MA150AJ60P

法定代表人：杨林

注册资本：100,01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服务，塑钢窗组装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99.99% 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0.01% 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7、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0597822974

法定代表人：冯伟杰

注册资本：79,329.3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2 月

经营范围：药品零售，食品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8、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668781556N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注册资本：635,6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 年 1 月

经营范围：对水泥、熟料、混凝土等产品及其相关行业的投资等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74%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持有其 26%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9、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122438443980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注册资本：133,163 万元

成立日期：1998 年 12 月

经营范围：水泥制品制造、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等

股东情况：公司控股子公司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10、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059783337T

法定代表人：侯先廷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2 月

经营范围：零售百货业经营，利用自有资金对商业产业投资及管理，利用互联网销售百货等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11、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12397223X3

法定代表人：孙弘

注册资本：14,790 万元

成立日期：1994 年 9 月

经营范围：商品零售，百货购销，自有柜台出租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12、吉林大药房吉林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016601367479

法定代表人：仇健

注册资本：2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7 年 5 月

经营范围：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保健用品零售及互联网

销售等

股东情况：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13、长春兰海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3697759841A



法定代表人：丁佳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1 月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亚泰兰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70%股权，天津建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3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14、天津亚泰吉盛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940890375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30,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经营范围：向房地产业、建材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房屋租赁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四、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 **1、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法定代表人：宋尚龙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水泥制品制造、销售等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5,561,023,913.73 元，总负债为 38,597,689,411.1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758,572,332.47 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9,251,829,386.3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947,472,700.96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45,305,589,478.20 元，总负债为 39,930,282,834.4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482,754,115.96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239,833,508.8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290,998,828.3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辽宁省辽阳市

法定代表人：陈亚春

经营范围：水泥生产、水泥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66.45% 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3.35% 股权，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其 10.20% 股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63,252,778.71 元，总负债为 860,161,951.22 元，净资产为 103,090,827.49 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959,675.18 元，净利润-140,280,015.51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辽宁富山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68,188,286.71 元，总负债为 899,835,677.08 元，净资产为 68,352,609.63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5,986,794.65 元，净利润-34,738,217.8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3、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

法定代表人：张瑞峰

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制品的制造、销售、水泥熟料的制造、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6% 股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822,784,355.54 元，总负债为 924,441,960.44 元，净资产为 898,342,395.10 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5,356,109.08 元，净利润-131,113,455.05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291,595,956.28 元，总负债为 1,428,414,016.99 元，净资产为 863,181,939.29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9,803,711.97 元，净利润-35,160,455.8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4、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伊通满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杨清海

经营范围：水泥、熟料生产、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6% 股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872,759,640.99 元，总负债为 728,512,215.44 元，净资产为 144,247,425.55 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8,709,384.64 元，净利润-85,836,583.66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伊通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943,222,660.46 元，总负债为 819,521,096.14 元，净资产为 123,701,564.32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9,423,311.36 元，净利润-22,846,556.0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5、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通化市二道江区

法定代表人：李忠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建材产品制造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3.87% 股权，CRH 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 25.96% 股权，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其 0.17% 股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65,959,759.42 元，总负债为 496,063,168.74 元，净资产为 269,896,590.68 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35,522,761.91 元，净利润-62,551,081.47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012,635,373.14 元，总负债为 760,208,140.73 元，净资产为 252,427,232.41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5,236,439.77 元，净利润-17,469,358.2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 2025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及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长发集团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